**《环境空气连续自动监测认可技术指南》编制情况说明**

本指南是在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中心科技项目“环境空气自动监测领域认可可行性研究（2015CNAS09）”研究完成的基础上，于2019年1月由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中心立项，并组织相关单位、专家编制完成。

**1、编制的背景目的**

环境检测工作涉及的检测领域有水和废水、空气和废气、土壤、固体废物、噪声振动辐射等，主要是通过现场采样和实验室分析获得检测数据，依据CNAS-CL01、CNAS-CL01-A001、CNAS-CL01-A002等进行检测能力确认。随着政府和公众对空气质量的日益重视和关注，以连续自动监测为主的环境空气质量监测发展较快，2016年1月1日起全国各地都将按照GB 3095-2012《环境空气质量》监测和评价环境空气质量状况，并向社会发布监测结果，对自动监测项目的认可需求也将增大。自动监测技术与传统 实验室分析技术在设施和环境管理、检测方法确认、运行维护、安全管理、量值溯源、质控体系等方面均有所不同，还存在部分实验室将自动监测项目委托第三方运维等问题，为了进一步统一空气自动监测项目的技术能力认定尺度，降低认可风险，提高空气自动监测项目能力认定的科学性、严格性和规范性，推进认可工作在环保领域的不断发展，有必要开展空气自动监测领域认可可行性研究，为实现自动监测项目的统一、科学认可提供技术支撑。

为此，2015年11月，申报了“环境空气自动监测领域认可可行性研究”项目，并被立项为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中心科技项目（2015CNAS09），项目组在充分调研我国环境空气自动监测领域认可实验室现状和资源需求的基础上，分析了空气连续自动监测认可存在的问题和风险，开展了认可可行性研究；在认可可行的基础上，基于检测实验室能力的通用要求，研究了空气自动监测项目认可关键技术要求。该项目于2018年3月通过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中心科技委员会的验收。

为对环境空气连续自动监测认可活动提供技术指导，在2015CNAS09项目研究成果的基础上，《环境空气连续自动监测认可技术指南》由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中心立项，并组织相关单位和专家编制完成。

**2、主要工作内容**

《环境空气连续自动监测认可技术指南》于2019年1月启动，计划于2019年底完成。在2018年完成的《环境空气自动监测领域认可可行性研究报告》项目基础上，项目组于2019年3月起草完成了《环境空气连续自动监测认可技术指南》（初稿）；2019年4月召开了项目启动会及初稿讨论会，根据会议讨论情况5月形成《环境空气连续自动监测认可技术指南》（第二稿），并在项目组群进行征求意见，对指南文本作了进一步修改；2019年7月召开了项目第二次会议，本次会议邀请了部分监测站和第三方运维单位的空气自动监测专家及评审专家，对指南文本进行了逐条讨论，各位专家充分发表了意见，根据讨论意见，项目组修改了指南文本，于2019年8月完成了《环境空气连续自动监测认可技术指南》报审稿。

2019年9月2日